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局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冠維先生因其有意將更多時間投入個人事務及其他業務事宜，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b) 劉曉鳳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冠維先生(「曾先生」)因其有意將更多時間投入個人事務及其他業務事宜，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曾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局之間並無任何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職務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感謝曾先生於其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及服務。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劉女士之資料

劉曉鳳女士，50歲，本科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東北大學工商管理學院(會計學專業)。彼擁有中國高級會計師及註冊稅務師職稱。彼自一九九七年起一直於中國的本溪華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工作，從事企業單位審計、涉稅鑒定和評估工作。劉女士現時為於中國的本溪華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審計項目經理，具有豐富審計和稅務的相關經驗。

劉女士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計固定為期一年。該任期將於當前委任期屆滿後下一起自動續期一年，惟須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該委任函可由本公司或劉女士事先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劉女士有權收取年度酬金100,000港元，有關酬金由董事局於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下參考其經驗、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本集團表現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及批准。劉女士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重選連任，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女士(i)與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並無且並不視作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概無任何有關委任劉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所載條文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劉女士加入本公司。

為及代表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王星喬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王晶先生、王星喬先生；非執行董事趙洪霞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波先生、唐生智先生及劉曉鳳女士。